



联合国森林论坛

第十一届会议

2015年5月4日至15日

临时议程\* 项目3(b)

森林：国际森林安排的进展、挑战和前景

审查实现全球森林目标的进展情况和关于所有类型  
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整合和总结了 81 个会员国向联合国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提交的关于执行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四项全球森林目标和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贡献所采取的行动和取得的进展情况，这是向森林论坛提交报告最多的 1 次。本报告根据联合国森林论坛第 7/1 号决议、特别是其附件第 1 段(c)分段提交。

\* E/CN.18/2015/1。



## 一. 引言

1. 2007年12月，大会通过了第62/98号决议附件载列的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其目的是：

(a) 加强所有级别的政治承诺和行动，以有效实行所有类型森林的可持续管理，实现共同的全球森林目标；

(b) 使森林为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做出更大贡献；

(c) 为国家行动和国际合作提供一个框架。

2. 本报告根据联合国森林论坛第7/1号决议、特别是其附件第1段(c)分段提交(见E/2007/42-E/CN.18/2007/8，第一章，C节)，根据该决议，森林论坛每届会议将讨论实现全球森林目标和执行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的情况。此外，根据森林论坛第7/1号决议通过的2007-2015年期间森林论坛多年工作方案，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将审查实现全球森林目标和执行有关文书的进展情况以及审查森林对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的贡献。

3. 本报告借鉴了提交给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的81份国家报告、自2008年以来提交给森林论坛前几届会议的国家报告(见附件)以及审查国际森林安排的意见和建议、国际安排独立评估报告、<sup>1</sup> 2010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2014年世界森林状况》和其他出版物，包括国际热带木材组织编写的《2011年热带森林管理状况》。在撰写本报告时，全球森林资源评估报告2015年版的数据仍然在分析过程中，因此，无法列入报告。

4. 国家报告提供了各国实现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活动、挑战和成功案例和所采取行动的丰富信息。森林论坛秘书处将编写一份执行文书和实现全球森林目标和千年发展目标进展情况的背景文件，其中将提供国家报告的更多行动实例。<sup>2</sup>

5. 秘书长关于审查国际森林安排效用和审议将来所有选择的报告(E/CN.18/2015/2)中的结论和建议考虑到本报告中的建议和关键行动点，供森林论坛在国际森林安排未来的决策中审议。

<sup>1</sup> 可查阅 [http:从 www.un.org/esa/forests/iaf-assessment.html](http://www.un.org/esa/forests/iaf-assessment.html)。

<sup>2</sup> 为了遵守大会关于控制和限制秘书处编写的文件的决议和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编写和(或)汇编的报告的指导方针，本报告没有列入各国政府提供的信息，因为这会超出可接受的页数限制。

## 二. 提交给森林论坛前几届会议的报告

6. 关于执行所有类型森林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和实现全球森林目标的进展情况的国家报告第一个呼吁取得的成果有限，只有 21 个国家向森林论坛第八届会议提交了国家报告。这反映了一个事实，即由于文书通过以来的时间不长，各国采取新行动的机会有限。同样，只有 22 个国家为森林论坛第九届会议提供了国家报告。

7. 向森林论坛第八届和第九届会议提供的国家报告不多，对全球一级的全面进展和成就了解有限。应该指出的是，提供报告的大多数国家认为他们支持文书和实现其目标的行动是积极的。

8. 在第九届会议上，森林论坛请秘书处与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其他成员协商，编制一个简化的报告格式，向森林论坛第十届会议提交报告。森林论坛还邀请会员国和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启动和支持实施文书的试点项目。因此，经过与来自 78 个国家的 136 位国家和国际专家等方面的广泛协商并通过森林论坛秘书处和粮农组织林业厅联合举办的五个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编制了简化的报告格式。<sup>3</sup> 此外，粮农组织与德国和日本政府合作，支持在加纳、利比里亚、尼加拉瓜和菲律宾等国开展执行文书的若干试点项目。此外，有 7 个国家(加蓬、印度、肯尼亚、蒙古、尼日利亚、赞比亚和津巴布韦)在提高认识、清查、确定优先次序和报告工作方面获得了支持。

9. 这些措施和提高认识的行动引起了不少国家的进一步兴趣，向森林论坛第十届会议共提交了 57 份报告。各国提供了如何实施和在何种程度上实施文书所述政策和措施的宝贵信息。各国提交的基本上是定性的信息，得到了 2010 年粮农组织编制的全球森林资源评估的定量数据的证实。

## 三. 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和全球森林目标的执行进展情况

### A. 为可持续森林管理创造有利环境和加强政治承诺

10. 自 2008 年以来提交的国家报告已经表明国家和国际两级实施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活动和行动在增加。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为国家森林行动提供了宝贵框架，许多国家制定其国家森林政策和立法时都考虑到这一点。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强调了文书的支持作用，自 2007 年以来，许多发展中国家都采用了新的森林政策措施。同时，发达国家通常报告旨在确保可持续森林管理的现有长期措施的修订版本。

<sup>3</sup> 欲知详情，参阅 [www.un.org/esa/forests/pdf/unff10\\_reporting\\_template\\_final\\_web.pdf](http://www.un.org/esa/forests/pdf/unff10_reporting_template_final_web.pdf)。

11. 文书第 6 条呼吁各国制定、实施和更新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国家森林方案或其他战略并确定行动和措施、政策或具体目标。在向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报告的 81 个国家中, 63 个国家已经通过了新的森林立法或修订了现有森林立法, 66 个国家已经采取了新的森林政策或修订了现有森林政策, 50 个国家已经采用了新的国家森林方案或修订了现有的方案, 32 个国家已经采取了与林地占有权相关的行动, 30 个国家已采取了其他措施。

12. 第 6 条也承认了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公众参与和跨部门协调的好处。几乎所有答复的国家都确认采取措施, 在影响或可能影响森林的政策方面加强各部委和部门间的协调。一般来说, 与负责农业和(或)农村发展、气候变化和环境的部门和(或)部委的这种合作往往被认为行之有效, 而与负责能源、旅游或矿业的部门和(或)部委的这种合作往往被认为效果欠佳。各国还强调了与负责经济规划、金融、贸易和工业以及区域发展、社区事务和土著人民的部门和(或)部委协调的重要性。协调机制包括部际委员会、职能委员会和各部门和(或)部委之间的谅解备忘录。

13. 在大多数国家, 已建立的圆桌会议和(或)委员会定期开会(76 个国家中有 43 个), 森林部门与利益攸关者临时举行会议, 解决影响他们的问题(在 78 个国家中有 64 个)。尽管大多数国家都认为促进与林业工人(在 56 个国家中有 39 个)、土著社区(在 32 个国家中有 20 个)、非政府组织(在 63 个国家中有 36 个)和当地社区(在 67 个国家中有 36 个)的共识的机制是有效的, 但是只有不到一半的国家认为与私营部门(在 61 个国家中有 29 个)或普通公众(在 56 个国家中有 17 个)的措施是有效的, 不过, 几乎所有国家认为这些措施至少部分有效。国家提供了许多例子说明提高对森林所提供收益的认识。

14. 2/3 的国家报告说, 国家发展计划和(或)战略中列入了森林和(或)可持续森林管理问题。此外, 15 个国家报告了为增强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的重要性而采取的其他措施, 包括与气候变化相关的政策方针和对减少发展中国家毁林和森林退化产生的排放问题采取的积极奖励措施; 发展中国家森林养护和可持续管理的作用, 提高森林碳储量和国家适应行动计划、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保护区政策, 社区林业和参与性森林管理方案、减贫战略文件、经济发展方案、农林业及相关食品生产方案、防治荒漠化政策和流域管理计划。大多数国家还报告说, 人们提高了森林和(或)可持续森林管理对可持续发展(64 个国家)和消除贫穷(46 个国家)的重要性的认识。在报告的国家中大约有一半说, 把更多的国内公共资源投入到可持续森林管理活动中(39 个国家), 约有三分之一的国家说, 已把更多的官方发展援助列入这些活动的方案(25 个国家)。

15. 共有 69 个国家报告了自 2007 年以来采取的预防和减少国际贩运非法采伐的林业产品的措施。经常报告的措施有改善现行法律的执行工作(57 个国家)、出口管制(49 个国家)、进口管制(44 个国家)、新的立法(41 个国家)以及出口国和进口国之间的双边协定(22 个国家); 此外, 有 24 个国家报告了采取的其他行动, 如

关于《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的行动。欧洲联盟成员国(和挪威)报告了执行欧洲联盟木材条例的行动,该条例禁止经营者将非法采伐的木材和使用非法采伐木材制作的产品投放这些国家的市场;自愿伙伴关系是欧洲联盟森林法执行、治理和贸易行动计划的另一个要素。刚果、加纳和利比里亚报告说,他们与欧洲联盟达成了自愿伙伴关系协议,而科特迪瓦和越南报告说他们就自愿伙伴关系协议正在与欧洲联盟谈判。美利坚合众国加强了国内打击森林犯罪的力度,重点是通过合作努力实施经修订的《莱西法》(2008年)。自2007年以来,美国国际开发署已经拨款约1.25亿美元,打击野生动物的贩运。

16. 一些木材出口国已禁止砍伐特定物种的树木(如科特迪瓦、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和马达加斯加)和禁止木炭出口(如牙买加、肯尼亚和尼日利亚)。有关国家还报告了双边和多边方案,包括国际组织(如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国际热带木材组织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作用以及公众、私营部门和志愿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报道的其他多边举措包括亚洲太平洋经济合作组织非法伐木和相关贸易问题专家组;东非共同体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议定书;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成员国间磋商机制,以帮助打击自然资源的跨境贩运;欧洲睦邻和伙伴关系文书和南亚野生动物执法网络。为改进现有法律的执行工作采取的措施包括加强监测能力;开发跟踪木材流动的综合电子信息系统(如巴西和危地马拉);加强政府监管机构的能力、增强各级林业部门与警察、军队和海关官员之间的协调和培训诉讼律师和法官。

17. 大多数国家在使用关于评估可持续森林管理进展情况的标准和指标,或目前正在编制有关标准和指标、进行试点和实施。其方式包括一套国家标准和指标(42个国家)、一套区域和(或)国际标准和指标(39个国家)以及其他标准和指标(13个国家)。这些标准和指标被用于编制森林状况和管理国家报告的信息(56个国家)、用于监测和评估(53个国家)、用于编写向区域和国际组织提交的报告(46个国家)、审查和编制国家森林政策和可持续森林管理工具(40个国家)和与社会沟通 and 与利益攸关方对话(37个国家)。

18. 该文书在下列国家已被翻译成除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外的多种语文:阿富汗(译成达里语和普什图语)、阿尔巴尼亚、奥地利、孟加拉国、科摩罗、芬兰、德国、几内亚比绍、印度、意大利、日本、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缅甸、尼泊尔、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里兰卡(译成僧伽罗语)、苏里南、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土耳其。

## **B. 全球目标 1: 通过保护、恢复、造林和再造林等可持续森林管理, 弥补世界各地森林覆盖面的损失以及加强防止森林退化的努力**

19. 根据粮农组织进行的2010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在2000年至2010年期间,每年平均约有1300万公顷的森林转作其他用途,主要是农业用地,或者出于自然原因消失。净损失的森林面积(考虑到造林因素后)估计每年为520万公顷。

20. 向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提交报告的 81 个国家约有森林面积 29 亿公顷，占全球森林覆盖面积的 72% 多一点。提交报告的这些国家汇总的数据表明，在实现全球森林目标 1 方面略呈积极的趋势，根据 2010 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2000 年至 2010 年间森林覆盖率增加了 0.4%。

21. 提交报告的国家中有四分之三以上表示，其政府的国家森林政策和(或)战略或国家森林方案包含有时限和量化的森林面积目标。为了弥补森林覆盖面的损失和增加森林面积和质量，许多国家已承诺实施造林、再造林和恢复森林方案。表 1 列出了根据 60 个国家提供的数据，自 2007 年以来覆盖的森林面积。

表 1  
自 2007 年以来造林、再造林和恢复森林

方案	公顷（百万）
造林	44
再造林	21
恢复森林	10

22. 实现这些方案的措施包括执行现行法律(59 个国家)；旨在养护和保护森林的新立法和(或)行动(41 个国家)；旨在减少森林砍伐和(或)支持造林/再造林的新立法和(或)行动(36 个国家)；森林保护补贴(33 个国家)；管理计划补贴(22 个国家)；减少和(或)递延林地税收(15 个国家)；森林活动和(或)管理的低息贷款(14 个国家)。各国报告的进一步实施机制包括那些降排加机制和利用碳融资的其他计划；社区林业方案，包括向当地社区转让森林管理和使用权；社区拥有的林地和以社区为基础的农林业示范区；提高认识活动和相关植树举措。

23. 国家还报告了弥补森林覆盖面损失的工作规模和性质。例如，中国大规模植树造林后，2009 年至 2013 年之间森林面积增加了 1 300 万公顷。巴西实施亚马逊法律管辖区防止和控制毁林行动计划，导致了亚马逊区域的毁林率逐年持续下降，从 2008 年的 129 万公顷到 2014 年的 48 万公顷。植树计划包括在加拿大安大略省种植 5 000 万棵树的倡议；未来 20 年内在黎巴嫩公共土地上种植 4 000 棵树的方案；马来西亚种植 2 600 万棵树的运动，主题为“让地球变绿：一名公民一颗树”；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由副总统办公室协调的植树运动，每年目标是种植 1.36 亿颗树苗。虽然美国没有面临毁林问题，但是 2011 年至 2014 年美国恢复或强化了各地的公共和私有林地 750 万公顷。毛里塔尼亚的国家飞机播种和再造林方案为“撒哈拉和萨赫勒绿色长城”倡议作出了贡献(其中的其他伙伴包括埃塞俄比亚、尼日尔、尼日利亚和塞内加尔)。科特迪瓦有一个国家资助的“5 公顷学校森林”项目，目的也是促进环境教育。而尼日尔有个“一村一林”方案。格林纳达的农民以补贴价格从国营苗圃购买树苗，这些苗圃也向学校和非政府组织提供树木。同样，在巴勒斯坦国，私营部门获得免费种苗和技术支持。

24. 尽管据各国报告为弥补森林覆盖面的损失作出了大量努力，但是全球实现目标 1 的进展缓慢。由于毁林的主要始作俑者在林业部门之外，单靠森林行业不能达到目标，需要采用跨部门的方式，在更广泛一级解决这个问题，同时考虑到不同的土地用途。

### C. 全球目标 2：增强森林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收益，包括改善依靠森林为生者的生计

25. 森林有助于应对许多发展挑战，包括消除贫穷、环境可持续性、粮食安全、能源、洁净水和流域保护、生物多样性养护、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和防治荒漠化和土地退化。

26. 然而，森林提供的许多收益和服务没有得到量化的测算或估值，森林对社会和可持续发展的全面贡献因缺乏社会经济数据常常被低估。

27. 《2014 年世界森林状况》试图消除这一数据方面的差距。它的一些关键研究成果是：

(a) 利用森林产出满足对粮食、能源和住房需求的人数达数十亿人。此外，大批人可从森林提供的环境服务中间接受益；

(b) 世界各国正规林业部门雇用了约 1 320 万人，至少另有 4 100 万人受雇于非正规部门。国家统计数据中往往没有记载林业非正规就业的人数，但估计数表明，在欠发达区域其人数众多；

(c) 有约 8.4 亿人，占世界人口的 12% 收集薪材和木炭为己所用；

(d) 森林提供烹饪薪柴和消毒水是森林对粮食安全和健康的主要贡献；估计有 24 亿人(占欠发达国家人口约 40%)使用薪柴做饭；

(e) 采集可食用的非木材林业产品也支持粮食安全并为很多人提供必需的营养；

(f) 林业产品为至少 13 亿人(占世界人口 18%)的住所作出了重大贡献。据记录，在亚洲和大洋洲有 10 亿人左右，在非洲有 1.5 亿人生活在以林业产品为墙体、屋顶或地板主要材料的住房里；这是根据部分信息估算的，真实人数可能要高得多。

28. 56 个国家在提交给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的报告中，都列举了地方和土著社区如何受益于林业产品和服务的实例。安哥拉、博茨瓦纳、科摩罗、刚果、科特迪瓦、加蓬、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肯尼亚、马达加斯加、摩洛哥、尼日尔、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津巴布韦等一些非洲国家都说明了当地社区有权从社区土地的森林和野生动物资源中受益的实例。

29. 在巴布亚新几内亚，将近 97% 的土地传统上由氏族和部落团体拥有，在萨摩亚，80% 的土地由萨摩亚人拥有。柬埔寨林业法承认土著和当地社区可以传统方式使用森林资源。在缅甸，当地社区根据社区林业方案从林业产品和服务中受益。印度的森林联合管理把当地社区参与森林管理制度化。尼泊尔社区管理制度根据管理计划和一系列收益共享安排，赋予当地社区和土著居民享有林业产品和(或)服务所产生收益的权利。

30. 在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宪法》承认并保护属于土著人民的社区土地并赋予地处森林地区的土著社区使用和管理森林的专属权利。巴西环境养护支持方案(Bolsa Verde)以维持植被覆盖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为交换，向成千上万以森林为生的赤贫家庭提供经济利益。多米尼加共和国向社区提供 14 000 公顷国有土地，但须根据商定的森林管理计划管理这些土地。

31. 在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当地社区可以利用森林满足他们对薪柴、建筑材料和牲畜放牧的需要；在塞浦路斯，当地社区委员会和森林部达成的协议列出了每个伙伴的权利和义务并要求制定管理计划；约旦的当地居民被允许收集断落树枝、水果和蘑菇并可以使用 1 000 平方米林地养蜂和种植观赏和药用植物和蘑菇。

32. 在欧洲，克罗地亚、芬兰、卢森堡、葡萄牙、斯洛伐克、瑞士和乌克兰都报告了“人人有权”为休闲目的出入森林的概念，通常包括收集木材和非木材产品的权利。

33. 据许多国家报告，目标 2 已经取得了进展。显然森林的社会和环境效益的重要性不断得到承认并体现在国家森林政策、国际森林倡议和森林对话中。然而，由于各国没有提供定性信息、缺乏足够的指标和一些数据带有传闻性质，难以衡量目标 2 取得的进展。需要做进一步的工作，以便从各种来源确定与这个目标相关的指标和获得相关定性数据。

#### **D. 全球目标 3：大幅度增加世界各国的森林保护区、其他可持续管理森林区以及可持续管理森林的林业产品比例**

34. 2010 年世界各地保护区系统中的森林区(包括国家公园、野生动物保护区、荒野地区和其他依法设立的保护区)有 4.6 亿公顷(占全球森林面积的 12.5%)。根据 2010 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森林区在 1990 年至 2010 年期间增加了 9 500 万公顷。

35. 在提交给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的报告中，许多国家说明了为增加保护区森林面积采取的行动。它们包括多米尼加共和国，现在有 123 个场点，占土地面积 25%；芬兰，森林保护面积从 2005 年的 386 万公顷增加到 2014 年的 393 万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2.9%)；加蓬，保护区达 400 万公顷，其中 11% 被设立为国家公园；格林纳达，批准在大批国有林区中创建新的保护区；马达加斯加，有 53

个合法设立的保护区(96个临时保护区)；马来西亚，婆罗洲心脏区和中央森林核心区举措为连接分散的森林提供了重要的生态走廊；墨西哥，有5个新的陆地保护区，面积超过100万公顷，森林覆盖率达93.6%；缅甸，有分水岭地区再造林方案、恢复红树林生态系统和扩大保护区；尼泊尔，在过去五年中受严格保护的地区显著增加，全国各地已建立了当地社区参与管理的森林保护区；巴布亚新几内亚，第一个保护区占地超过78 000公顷的热带雨林；罗马尼亚，保护区的森林面积从2005年的91万公顷增加到2014年的261万公顷；塞尔维亚，受保护森林面积在过去20年中增加了40%。

36. 说明来自可持续管理森林的林业产品比例的一项指标是经认证的森林区。2014年11月经森林管理委员会认证的森林总面积为18 310万公顷，比2012年以来增加10%，而经森林认证背书方案认可的森林面积为2.64亿公顷，比2012年以来增加11%。<sup>4</sup> 持有监管链证书的人数为(森林管理委员会)28 248人，比2012年以来增加16%，(森林认证背书方案)10 374人，比2012年以来增加9%，这表明有可能增加来自可持续管理森林的林业产品供应。在提交给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的报告中，刚果说明了一个占地超过100万公顷和雇用人数超过1 500人的伐木公司的实例，森林管理委员会授予该伐木公司四个森林特许权的认证。巴拿马提到自生森林的可持续管理(包括森林管理委员会认证的36 000公顷森林)，这也创造了社区森林企业并补充说这种可持续森林管理方式可扩展到20万公顷以上。国际安排独立评估报告<sup>1</sup>指出，经认证的大部分森林地区都在温带和北方森林，而不是在热带地区，那里最需要的是可持续管理天然森林，国际热带木材组织报告说，政府一级和私营部门对热带森林认证的兴趣增加(见2011年热带森林管理状况报告)。

37. 提交给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的几个国家报告强调了关于指定林业产品只能来自可持续管理森林的公共采购政策，报告指出，与欧洲联盟木材条例相比，这要求木材和木材产品来自合法和可持续来源。例如，新西兰公共采购政策规定政府部门购买的所有木材和木材产品均须经过合法性认证并鼓励它们经过可持续性认证。墨西哥修订了公共采购的监管框架，以推广使用经认证森林的林业产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木材采购政策规定，所有中央政府部门须采购可持续和合法的木材或拥有森林法实施、治理与贸易许可证的木材。

38. 认证数量大幅度增加、保护区森林面积增加和受管理计划管理的森林面积不断增加表明实现目标3取得的进展。这三个方面为评估可持续森林管理提供了有益的代表性资料。但是，应该指出的是，评估可持续森林管理下森林面积的方法仍然没有商定。

<sup>4</sup> 森林管理委员会和森林认证背书方案报告的数字之间有一些重复计算，经非正式估计，国际安排独立评估报告提供的重复信息达10%。

## E. 全球目标 4: 扭转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官方发展援助减少的状况和从各种来源大幅度增加新的和额外的实施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资源

39. 国际安排独立评估报告表明, 官方发展援助形成了国际公共部门财政的核心, 指出双边资金严重依赖捐助者的政策, 而比双边资金少的多边资金是由需求驱动的。独立评估报告借鉴了讨论官方发展援助趋势的 2012 年森林合作伙伴关系融资咨询小组的森林筹资报告(见表 2)。

表 2

### 林业外部资金流: 官方发展援助支出

(按 2010 年费率百万美元计)

来源	2002-2004	2005-2007	2008-2010	变化(百分比)	
				2002/2004-2008/2010	趋势
双边	324.4	397.1	704.8	117	增加
多边	233.9	337.0	555.9	138	增加
<b>共计</b>	<b>558.3</b>	<b>734.1</b>	<b>1 260.7</b>	<b>126</b>	<b>增加</b>

40. 国际安排独立评估报告提供了双边官方发展援助的最新数字, 即 63 370 万美元(2008 年)、51 580 万美元(2009 年)、82 760 万美元(2010 年)、145 880 万美元(2011 年)和 124 380 万美元(2012 年)。该报告还强调, 2010 年降排加活动筹集的资金占森林专用资金总额的 40.6%。它的结论是在实现与官方发展援助相关的目标 4 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 但同时指出, 森林融资和森林相关官方发展援助的数据存在缺口。

41. 在提交给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的报告中, 许多国家举例说明了可持续森林管理官方发展援助增加的情况。在捐助国中, 加拿大在 2007 年至 2014 年支持了 128 个至少有一些林业内容的项目。芬兰增加了用于可持续森林管理活动的年度官方发展援助, 从 2007 年约 2 000 万美元增加到 2013 年约 4 000 万美元。2012 年日本为林业部门提供了 2.5 亿美元的官方发展援助。挪威政府国际气候与森林倡议的预算承诺向热带发展中国家提供能够减少碳排放量的基于成果的融资, 每年约为 5 亿美元。美国每年在与森林有关的外国援助和合作中投资约 2.5 亿美元至 3 亿美元。联合王国报告了国际气候基金的情况, 该基金从 2011 年至 2016 年提供了 38.7 亿英镑的官方发展援助, 帮助发展中国家适应气候变化时减少贫穷、实现低碳增长和减少毁林。几个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也举例说明了官方发展援助的作用。例如, 刚果详细说明了世界银行的森林和经济多样化项目; 格鲁吉亚提到与奥地利和德国合作的协议; 加纳突出说明了欧洲联盟和世界银行的支持; 肯尼亚报告用于森林的官方发展援助增加; 摩洛哥组织了来自欧洲联盟的筹资活动; 巴布亚新几内亚在协助森林管理局执行多用途国家森林资源清查方面得到了日本的支持并从粮农组织支持的联合国减少发展中国家毁林和森林退化所

致排放量合作方案的有关活动中受益；萨摩亚概述了来自澳大利亚和日本的官方发展援助。

42. 在向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提交报告的国家中，有三分之一以上自 2007 年以来越来越多地组织了国际公共资金筹措活动(75 个国家中有 28 个)，近三分之二的国家通过国内公共资金筹措渠道为实行可持续森林管理筹集了更多的资金(75 个国家中有 49 个)。例子包括阿根廷设立了本地树种林保护国家基金；孟加拉国增加了财政拨款；中国按比例增加了林业投资；多米尼加共和国实施了重新造林计划；黎巴嫩增加了用于森林管理、重新造林、护林员和消防工作的公共资金；利比里亚为森林退化地区提供重新造林的资金；在 2007 年至 2014 年之间，墨西哥国家林业委员会的联邦预算增加了 41.7%；摩洛哥林业部门的年度预算资金大幅度增加；尼泊尔增加了林业部门的国内公共资金，从 2007 年 2 320 万美元增加到 2014 年 7 660 万美元；尼日尔实施优先投资计划，包括可持续森林管理；巴拿马增加森林预算；沙特阿拉伯将更多的资金用于植树造林、利用经处理的废水、恢复森林、重新造林，森林防护和森林休闲和旅游。

43. 只有 9 个国家报告说国内私人资金增加，只有 5 个国家报告说外国私人资金增加。为了鼓励私营部门投资，自 2007 年以来，大多数国家采用综合方式，包括政策和法律改革(75 个国家中有 41 个)；与私营部门外联(75 个国家中有 36 个)；完善与可持续森林管理相关的基础设施和其他公共服务(75 个国家中有 35 个)；财政激励措施，如信贷担保、减税和就业补贴(75 个国家中有 31 个)；建立森林提供的生态系统服务市场(75 个国家中有 15 个)。此外，有人提到了对开发新的木材加工技术投资的重要性(加拿大)；林权制度改革(中国)；创建森林投资和保险账户，以便业主能对风暴风险投保(法国)；利用征税为研究、开发和推销提供资金(新西兰)。

44. 共有 36 个国家设立了生态系统服务付费系统，另外几个国家正在考虑此事。其中包括自然保护(23 个国家)、流域保护和(或)供应(18 个国家)和碳储存(14 个国家)的付费。各国还确定了其他若干环境服务。例如，2008 年科特迪瓦政府与一家私营公司签署了一项管理四块森林(共 41 000 公顷)的伙伴关系协议，私营公司为生态旅游投资 1 200 万美元；在日本，许多区县征收森林环境税，它为滑坡防治、水土保持和碳储存等森林功能提供资金。哥斯达黎加报告了生态系统服务付费国家方案，其主要资金来源是征收燃料税。在越南，自 2011 年起全国范围适用森林环境服务费，它促进了可持续森林管理、23 万多个家庭改善生计和环境保护；这也筹集了约 1.6 亿美元，其中大部分资金用于森林保护和发展。

45. 四分之三以上答复的国家说，自 2007 年以来，他们编制或更新了筹资战略，以实施可持续森林管理和该文书；这些战略中大多数的时限为 2 至 5 年或 5 年至 10 年。然而，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资金筹措仍然是一项重大挑战，许多报告都强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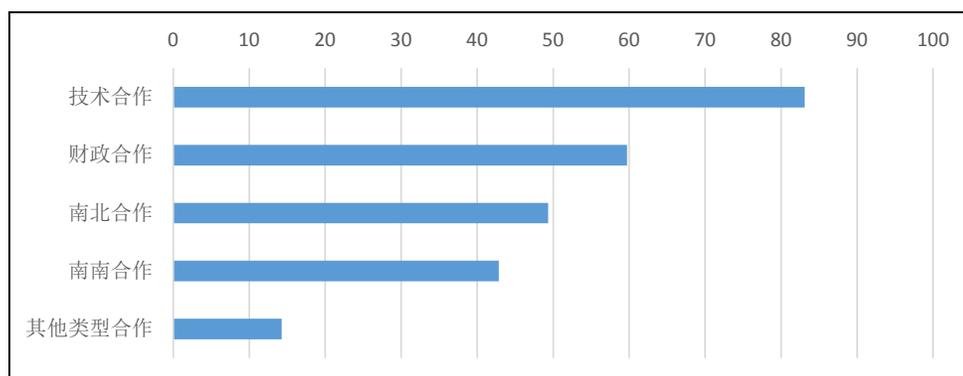
了全球经济和金融危机的影响以及决定公共资金时缺乏对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政治承诺。

## F. 提供国际合作框架

46. 本文书的部分目的是提供国际合作框架。几乎所有国家在提交给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报告中都针对这个问题说，他们的政府参与了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国际合作(见图一)。

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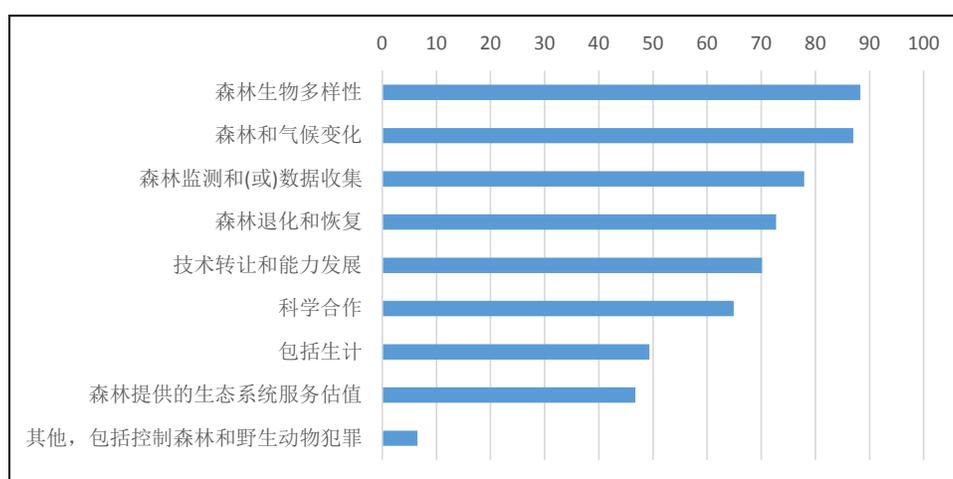
参与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国际合作的国家(百分比)



47. 报告的大多数合作领域包括森林生物多样性(占向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提交报告的国家88%)、森林与气候变化(87%的国家)和监测与数据收集方面的合作(77%的国家)(见图二)。

图二

具体合作领域(百分比)



48. 除了报告官方发展援助外，许多国家强调了多边方案，包括与降排加、森林执法、欧洲联盟治理和贸易方案、刚果流域森林伙伴关系、中部非洲森林委员会、亚马孙合作条约组织、可持续森林管理和恢复亚太网络、通过欧洲森林保护部长级会议和蒙特利尔进程等进程进行的合作以及通过全球环境基金筹集资金，以帮助履行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里约公约)承担的义务。

#### 四. 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贡献

49. 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的目的包括增强森林对实现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的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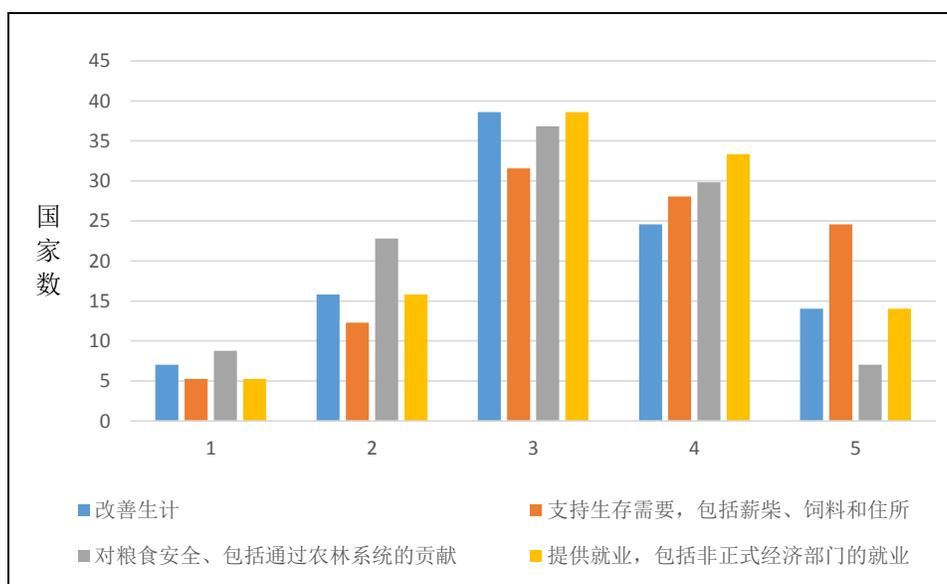
50. 在千年发展目标框架内的任何目标或具体目标都没有明确提及森林。目标7(确保环境的可持续能力)的一项指标承认森林在确保环境可持续性方面的作用。提交给森林论坛第十届和第十一届会议的国家报告表明，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为实现目标7和其他目标作出了贡献，其中特别包括目标1(消除极端贫穷和饥饿)和目标8(全球合作促进发展)。有关答复还强调了目标和文书之间的联系，该文书的全球森林目标涉及到生计、减贫、就业、粮食、能源和水安全、减缓和(或)适应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等广泛议题。

##### A. 目标1. 消除极端贫穷和饥饿

51. 在作出答复的国家中，有80%认识到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对消除极端贫穷和饥饿的贡献。许多国家用实例说明森林为地处森林边缘的农村社区带来的收益并指出林业部门往往是这些通常偏远地区唯一的(正式和非正式)就业来源。非木材林产品也对促进当地经济和提供当地就业非常重要。发展中国家，包括巴西、中国、刚果、加纳、几内亚比绍、印度、利比里亚、马来西亚、尼泊尔、巴布亚新几内亚、南非、也门和津巴布韦都特别强调了这些收益。与此同时，一些发达国家，如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日本、立陶宛、葡萄牙和塞尔维亚提到了森林创造的农村就业机会。

52. 在要求国家按1到5(1为最低级，5为最高级)分级表示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进展所作贡献的价值时，如图三所示，大多数国家对目标1选择了3和4级。

图三  
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对实现目标 1 的进展所作的贡献



53. 有关国家强调了自然资源可持续能力和消除贫穷和饥饿之间的跨部门联系。有人提到加纳、几内亚比绍、尼泊尔和萨摩亚支持农林系统和增强农村社区的粮食安全。有人也提到森林公司支持的公路和社会基础设施系统(如诊所、保健设施和学校)。此外, 一些国家(如克罗地亚、马来西亚和沙特阿拉伯)提到森林在生态旅游产业中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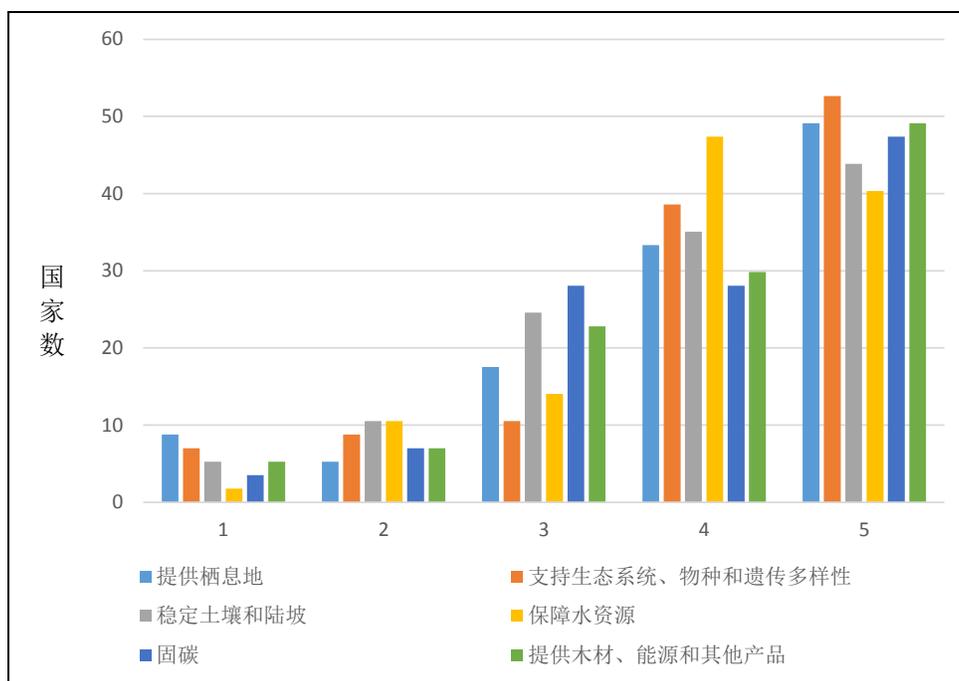
54. 全球目标 2 和千年发展目标目标 1 之间存在直接联系。在政府促进农村赋权和消除贫穷的举措中常常以森林为特征。一些国家已修改了国家消除贫穷计划和战略, 以便纳入为农村社区提供社会经济收益的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要素。如有关国家报告所述和本报告先前指出, 林产品占有和获得林产品的权利和途径问题是改善以森林为生者生计的至关重要因素。不过, 森林对消除贫穷的贡献难以衡量, 缺乏对潜在贡献的了解导致了对可持续森林管理分配资金和发展援助的不足。

## B. 目标 7. 确保环境的可持续能力

55. 通过在减缓气候变化和保护生物多样性、土壤和水资源等方面的作用, 森林对全球环境的可持续能力至关重要。国家报告中反映了这一点, 有 90% 的国家报告了森林对实现目标 7 的进展所作的贡献。除了强调森林的生态系统服务外, 各国报告了它们为打击毁林行为和增加要保护和受保护森林地区所作的努力。

56. 在从 1 到 5 的分级中, 大多数国家选择了最高级, 确认了森林对环境可持续能力的重要性(见图四)。

图四  
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对实现目标 7 的进展所作的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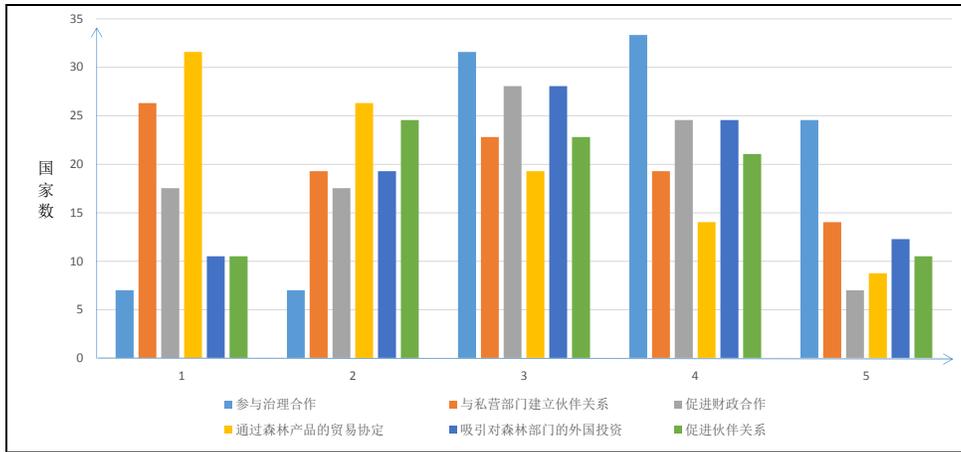


57. 目标 7、该文书和全球森林目标之间有很多联系。各国报告的行动，特别是为实现全球目标 1 和 3 采取的行动证实了这些联系。此外，国家报告表明了可持续森林管理在维护和加强森林保护功能方面的作用。

### C. 目标 8. 建立全球发展伙伴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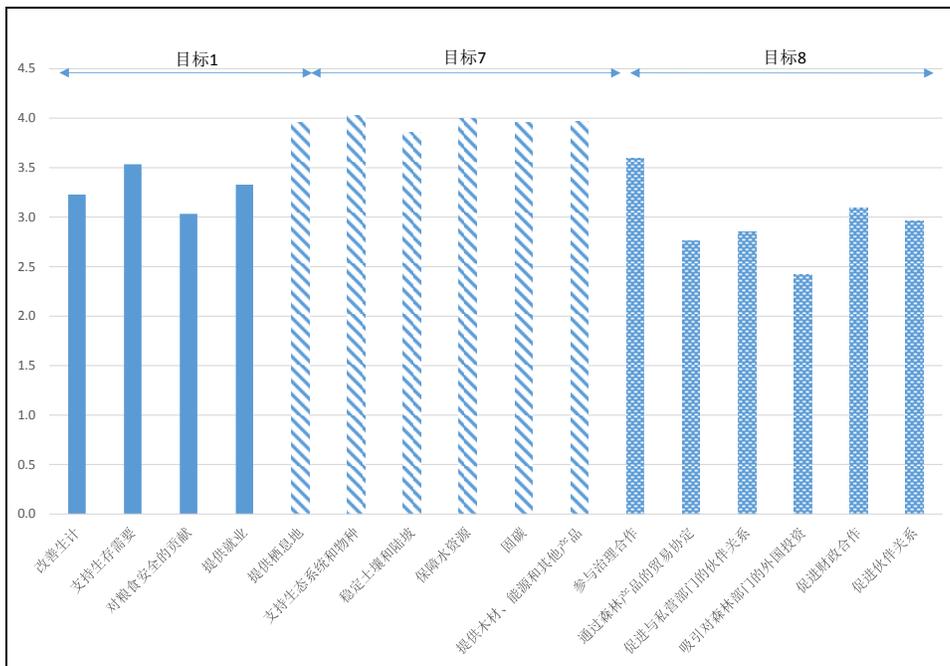
58. 约 80% 的国家报告了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对目标 8 的贡献。除了提及他们积极参与《里约公约》、降排加活动和《关于特别是作为水禽栖息地的国际重要湿地的公约》等相关国际论坛外，许多国家报告了在处理非法采集林业产品的贸易问题上进行的合作。在要求国家按 1 到 5 分级表示森林和(或)可持续森林管理对发展全球发展伙伴关系的进展所作贡献的程度时，他们都强调了在改进森林治理方面进行合作的重要性；相比之下，林业部门吸引外国投资的排名非常低(见图五)。

图五  
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对实现目标 8 的贡献



59. 总体而言，有关答复证实，森林合作有利于促进发展的全球伙伴关系。如本报告关于官方发展援助的说明和第 46 和 47 段所述，确保有效的国际合作与执行该文书之间存在密切联系。该文书的原则承认国际合作，包括财政支持以及科学技术合作等其他手段对实现可持续森林管理的重要作用。

图六  
按 1 到 5 分级说明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对目标 1、7 和 8 的贡献的平均总体评级



60. 此外，各国报告了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为实现其余目标的进展作出的贡献。

#### D. 目标 2. 普及小学教育

61. 支持普及小学教育的例子包括林业公司协助森林地区普及小学教育，例如建造学校和(或)为学校提供设施、便利进出学校和为教师提供住房。在南非，私营部门组织还提供了社区图书馆，而利比里亚、巴布亚新几内亚和津巴布韦举例说明了与投资者签订的提供包括教育在内的社会服务订约承办协议。此外，尼泊尔参与性森林管理方案协助农村人口开展非正规教育，有助于实现目标 2。加纳和肯尼亚均指出，增加生活在林区的父母的森林收入有助于创造更多适龄儿童入学的机会。

#### E. 目标 3. 促进性别平等和赋予妇女权力

62. 不少国家举例说明了森林部门如何通过培训机会和平等就业赋予妇女权力以及增强管理和决策过程中的性别平等。尼泊尔社区林业准则要求决策机构的妇女参与率达 50%，马来西亚也在这类指导方针中赋予妇女权力，尤其是在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中。在利比里亚，妇女在社区森林发展委员会中获得平等的代表机会并在特许领域的边缘地带充当合同持有人与社区之间的调解人。肯尼亚规定森林机构董事会、森林部门就业、社区森林协会和森林保护委员会必须有 30% 的妇女代表。在加纳，社区投资基金通过促进创收企业支持森林社区的妇女。多米尼加共和国创建了森林女使用者基金，帮助她们生产自给的粮食、采集草药和小规模采集和销售森林副产品，包括薪柴。

#### F. 目标 4, 5 和 6

63. 有关国家强调了森林的贡献，特别是作为蛋白质来源和健康及均衡饮食提供者的非木材林产品。加纳、肯尼亚、尼日尔、巴布亚新几内亚和萨摩亚报告说，对许多在森林中建房和以森林为生的社区而言，森林是他们的药物来源。来自森林的传统草药和药用植物经常用于产妇保健和降低儿童死亡率。南非森林行业与卫生部合作，为林业工人提供移动诊所，有约 2 800 万人还使用传统植物入药。加纳在森林边缘社区实施了提高认识和宣传方案，以增加对艾滋病毒和(或)艾滋病、疟疾和其他疾病的认识。

## 五. 结论

#### A. 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

64. 国家报告表明自 2007 年以来各国增加了为可持续森林管理开展的活动，这意味着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涉及到可持续森林管理的众多方面。尽

管该文书与国家行动之间的关系并不总是十分清晰和得到明确表述，但是各国报告的行动促进了可持续森林管理并与该文书的规定完全一致。

65. 为了使该文书继续为可持续森林管理行动提供全面框架，各会员国不妨更新该文书，以反映 2007 年通过以来最重要的事态发展。它们可以包括在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讨论结束后，更新千年发展目标的基准；把实现全球森林目标的时限从 2015 年延长至 2030 年和合并森林目标和拟议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66. 自 2007 年以来许多国际森林倡议和方案已经编写完成，它们反映在提交给森林论坛的国家报告中。这些举措侧重于森林的不同和具体方面，如生物多样性、固碳或林产品贸易。如一些国家报告所述，该文书仍然是全球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唯一协议，它为森林举措提供了一致和总括的框架。但是，它的潜力还没有得到充分挖掘。

67. 该文书第 6 条和第 7 条是其目的的核心内容，涵盖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整个范围。各国报告了进展情况并举例说明了新的和(或)修订的可持续森林管理政策和战略、跨部门合作机制、公众参与和增强打击非法采伐和(或)建立新的森林保护区的努力。

68. 新通过或修订的政策并不总是完全有效，它们在实地的执行工作往往滞后。自 2007 年以来进展相对不大的一个方面是承认森林所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价值及其在市场上的反映。一些国家报告了建立森林所提供的生态系统服务付费系统和(或)机制；然而，它们在大多数情况下似乎是试验项目或当地安排。

69. 应该指出的是，在过去 8 年中发展中国家执行文书获得的财政支持很有限。粮农组织在德国和日本政府支持下进行的试点项目是成功的，证明了该文书作为一项总体森林政策框架发挥了很好的作用，各国据此衡量自己的政策和方案在何种程度上涵盖了实现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关键要素和要求。

## B. 全球森林目标

70. 各国报告了自 2007 年以来为帮助实现目标 1 采取的广泛行动。然而，2010 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的数字显示自然林地转作其他土地用途的比率很高，造林工作和植树造林增加部分抵消了这种转换。毁林的速度虽然较慢，但在不断进行，而实现目标 1 的进展缓慢。尽管森林社区可以采取维持健康森林的行动和报告现有森林的状况，但是森林决策者往往对国家一级更广泛土地使用的规划和把林地转为其他土地用途的影响力不大。在提出审查国际森林安排的国家中，发表意见的国家有 42%(36 个国家中有 15 个)认为实现目标 1 的进展充分，而 58%(36 个国家中有 21 个)认为实现这一目标的进展不够；另外 9 个国家不确定或没有明确答复这个问题。

71. 2010 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的资料、《2014 年世界森林状况》和提交给森林论坛的报告都表明，各国承认森林在提高森林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收益、包括改善以森林为生者的生计方面的作用，但是自 2007 年以来实现目标 2 取得的进展还得不到明确证明。《2014 年世界森林状况》强调，收益水平的定量信息不精确，而对趋势的评估问题不少。尽管如此，许多国家都举例说明了旨在加强这类收益的行动，包括对森林管理采取更多参与的方式并把更多的森林资源管理责任转交给社区。在提出审查国际森林安排的国家中，发表意见的国家有 38%(34 个国家中有 13 个)认为实现目标 2 的进展充分，而 62%(34 个国家中有 21 个)认为实现该目标的进展不足；另有 11 个国家不确定或没有明确答复这个问题。这与向森林论坛第十一届会议提交的国家报告列举了许多行动实例、但很难对这类变化加以量化的事实相一致。

72. 虽然在等待 2015 年全球森林资源评估的最新信息，但是目标 3 的进展趋势似乎是积极的。在提出审查国际安排的国家中，发表意见的国家有 59%(29 个国家中有 17 个)认为目标 3 的进展充分，而 41%(29 个国家中有 12 个)认为这一目标的进展不足；另外 16 个国家不确定或没有明确答复这个问题。国际安排独立评估报告也得出结论，实现目标 3 取得了进展，不过该目标还远未实现。尽管为实现这项目标取得了进展，但是重大挑战依然存在，包括能否提供可持续管理森林的数据。认证计划的范围不断扩大是一项有用的补充指标，但是不能直接衡量来自可持续管理森林的林业产品比例或评估这样的可持续森林管理。评估目前的状况和确定增加来自可持续管理森林的林业产品比例的机制，需要做进一步的工作。

73. 在提出审查国际安排意见和建议的国家中有一项明确的共识，即实现目标 4 的进展不足。在提出审查国际安排意见的国家中，有 24%(33 个国家中有 8 个)认为实现目标 4 的进展充分；76%(33 个国家中有 25 个)认为实现这项目标的进展不足；另有 12 个国家不确定或没有明确答复这个问题。在如何取得更大进展的建议中，许多国家强调了充足和可持续资金的重要性；有关建议包括专门为林业部门设立全球森林基金；建立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成果基金；通过生态系统服务付费增加资金来源。虽然官方发展援助的趋势是积极的，但是它受到降排加举措的严重影响，在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资金筹措方面存在明显的专题和地域差距。国际安排独立评估报告的结论表明，森林筹资需求与目前各级的可持续森林管理资金流之间存在很大差距。一个重要方面是建立一个加强支持该文书执行能力的战略信托基金。

### C. 千年发展目标

74. 国家报告提供的资料进一步证明，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进展作出了重大贡献，各国高度评价这一贡献。此外，报告的行动证明该文书的规定、全球森林目标与千年发展目标之间存在直接联系。尽管森林社区的人

们非常清楚这些联系，但是这一信息并没有成功地传递给其他部门的高层决策者。

75. 在讨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期间将认真考虑森林问题。可能在 2015 年 9 月通过一套可持续发展目标，作为千年发展目标的继任框架。可持续发展目标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报告(见 A/68/970 和 Corr.1)概述了目前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建议，其中明确提到目标 6 和 15 中列入森林问题。虽然提及森林的环境功能很重要，很有价值，但是令人遗憾的是，拟议的目标并没有全面反映森林提供的社会经济收益和服务。

76. 应该从监测和评估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进展中汲取经验教训。因此，必须制定一套指标，展示森林在整个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中的全面贡献，包括生计、贫穷、粮食安全和就业以及环境收益。

#### D. 实施可持续森林管理的主要挑战

77. 虽然报告的实施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挑战不同，但是许多答复都重申了缺乏充足和可持续的资金及其对机构能力和实地执行工作造成的后果。与其他政府优先事项相比，可持续森林管理没有列为充分优先事项，缺乏资金与这个问题相关联，这表明低估了对森林资源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收益。一些国家强调，人口增长和作为谋生手段对森林资源的高度依赖等问题对森林造成的压力越来越大，导致对森林资源的侵占、过度放牧和过度开发。他们还强调了处理不明确的土地占有制的挑战，有人表示在对森林拥有正式权利的社区，毁林率较低。其他压力包括要求把林地转为种植、农业、采矿和城市发展等其他用途以及干旱、荒漠化和气候变化造成的压力。面对这样的压力，许多国家(尤其是非洲区域、亚太区域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国家)都说明了资金不足给森林治理机构带来的后果，造成了训练有素的专业工作人员缺乏，不能有效地监控林业法律法规的合规情况、与利益攸关方充分联系、开展清查摸底工作并解决火灾、虫害和疾病等管理问题。

#### E. 监测、报告和评估

78. 如上所述，在执行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和实现全球森林目标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然而，如果没有明确的基准、评估方法和定量指标，很难衡量这一进展的确切程度。

79. 在评估森林退化(目标 1)、衡量森林的社会经济收益(目标 2)、量化来自可持续管理森林的产品数量和价值(目标 3)和确保可持续森林管理资金筹措的全面信息(目标 4)方面仍存在巨大的信息差距。

80. 作为最后考虑因素，应该再次指出的是，本报告在很大程度上借鉴了 81 个国家在自愿提交的国家报告中的信息。因此，对未提交报告的国家存在着数据差距。

## 附件

向森林论坛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和第十一届会议提交国家报告，说明实现全球森林目标和执行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进展情况的会员国

	第八届会议	第九届会议	第十届会议	第十一届会议
阿富汗	—	—	X	X
阿尔巴尼亚	—	—	X	X
安哥拉	—	—	—	X
阿根廷	X	—	X	X
亚美尼亚	—	—	X	X
奥地利	—	—	X	—
澳大利亚	—	—	X	X
阿塞拜疆	—	—	—	X
孟加拉国	—	X	X	X
白俄罗斯	—	—	—	X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	—	—	—	X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	—	—	X
博茨瓦纳	—	—	—	X
巴西	X	X	X	X
保加利亚	X	—	—	—
布基纳法索	—	—	—	X
柬埔寨	—	—	—	X
喀麦隆	—	X	—	—
加拿大	—	X	X	X
中国	—	X	X	X
科摩罗	—	—	—	X
刚果	—	X	—	X
哥斯达黎加	—	—	X	X
科特迪瓦	—	—	X	X
克罗地亚	—	—	—	X

	第八届会议	第九届会议	第十届会议	第十一届会议
塞浦路斯	X	X	X	X
多米尼加共和国	—	—	X	X
萨尔瓦多	X	X	—	—
爱沙尼亚	—	—	—	X
埃塞俄比亚	—	—	—	X
芬兰	X	X	X	X
法国	—	—	X	X
加蓬	X	X	X	X
格鲁吉亚	—	—	—	X
德国	—	—	X	—
加纳	—	X	X	X
格林纳达	—	—	X	X
危地马拉	—	—	—	X
几内亚	—	—	—	X
几内亚比绍	X	—	—	X
圭亚那	—	—	X	—
印度	X	—	X	X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X	—	X
以色列	—	—	X	—
意大利	—	—	X	—
牙买加	—	X	X	X
日本	X	X	X	X
约旦	—	—	—	X
肯尼亚	—	—	—	X
吉尔吉斯斯坦	—	—	—	X
黎巴嫩	—	—	—	X
利比里亚	—	—	X	X
立陶宛	—	—	X	X
卢森堡	X	—	—	X

	第八届会议	第九届会议	第十届会议	第十一届会议
马达加斯加	—	—	X	X
马来西亚	—	—	X	X
毛里塔尼亚	—	—	—	X
毛里求斯	—	—	—	X
墨西哥	X	X	X	X
摩洛哥	—	—	X	X
莫桑比克	—	X	X	—
缅甸	—	—	X	X
尼泊尔	—	—	X	X
新西兰	X	X	—	X
尼加拉瓜	—	—	X	—
尼日尔	—	—	X	X
尼日利亚	—	—	X	X
挪威	X	—	X	X
巴基斯坦	—	—	—	X
巴拿马	—	—	X	X
巴布亚新几内亚	—	X	X	X
巴拉圭	—	—	—	X
秘鲁	X	—	—	—
菲律宾	X	X	X	—
葡萄牙	—	—	X	X
罗马尼亚	—	—	—	X
俄罗斯联邦	—	—	—	X
圣卢西亚	—	—	X	—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	—	—	X
萨摩亚	—	—	—	X
沙特阿拉伯	—	—	X	X
塞内加尔	—	—	—	X
塞尔维亚	—	—	—	X

	第八届会议	第九届会议	第十届会议	第十一届会议
斯洛伐克	X	X	X	X
南非	—	—	X	X
斯里兰卡	—	—	X	—
苏丹	X	—	—	—
苏里南	—	—	X	—
瑞士	X	X	X	X
多哥	—	—	X	—
土耳其	—	—	X	—
乌克兰	—	—	X	X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	—	X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	—	—	X
美利坚合众国	X	X	X	X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	X	—
越南	—	—	X	X
也门	X	—	—	X
津巴布韦	—	—	—	X
巴勒斯坦国	—	—	X	X
<b>共 (100 个国家)</b>	<b>21</b>	<b>22</b>	<b>57</b>	<b>81</b>